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並不構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於未有根據當地證券法登記或取得資格而進行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提出任何證券的出售要約或招攬購買要約。在未有登記或適當豁免登記規定下，概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在美國提呈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以招股章程方式進行。有關招股章程將載有提出要約的公司、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不會在美國提呈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Yes!Star 

Yestar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3)

開曼法院裁決聆訊結果通告

本公佈乃由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內容有關計劃大會的公佈(「該等公佈」)。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的專有詞語及詞彙具有與該等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有關計劃的解釋性聲明內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按照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的聆訊上所作命令(「裁決令」)，開曼法院已批准計劃。裁決令的副本可於計劃網站(<https://sites.dfkingltd.com/yestar>)下載。

如需協助，請聯絡

D.F. King Ltd

聯絡人：D.F. King債務團隊

電話：香港 + 852 3953 7208；倫敦：+ 44 20 7920 9700；

電郵：yestar@dfkingltd.com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發表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重要事態發展。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巨星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何震發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震發先生、王瑛女士、王泓女士、廖長香女士及李斌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奕明博士、曾勁松先生及Sutikno Liky先生。